

臺北市政府原住民族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台北
探索館5樓

承辦人：伍正傑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339

傳真：(02)27205996

電子信箱：8a-chieh@gov. 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芳和實驗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原教文字第11230006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補助臺北市公、私立國中小、高中(職)學校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
(24531013_1123000680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補助臺北市公、私立國中小、高中(職)學校
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團活動計畫」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強化本市國中小、高中(職)原住民學生自我認同，增加學習原住民族語言及文化機會，並透過學生社團組織運作，參與及推廣原住民族文化活動，使原住民及非原住民學生認識及尊重多元文化價值，本會特辦理本計畫。
- 二、本計畫執行期間自本會公告日起至112年12月31日止，補助範圍及項目如下：
 - (一)社團基本營運費：指導老師、文具費、印刷費及社團會議誤餐費等。
 - (二)樂舞、工藝、文史、語言及身心輔導等訓練或研習：外聘專業技能師資鐘點費、材料費、教材費及學生跨校學習交通費等。



芳和實中 1120204



OFAA112600085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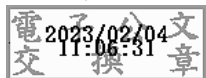
子公換章

(三)寒暑假文化體驗學習活動：交通費、住宿費、誤餐費、
導覽解說師資鐘點費及社團指導老師工作費等。

三、本計畫自112年2月13日起至112年3月31日止開放網路申
請，申請網址：<https://service.gov.taipei/Case/ApplyWay/201903180021>。如有任何疑問，請洽本會承辦
人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